

超低温脱销催化剂生产线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湖南德昊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5
3.2. 公示方式.....	5
3.3. 公众意见情况.....	11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2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3
6. 诚信承诺.....	14

1. 概述

项目名称：超低温脱销催化剂生产线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湖南德昊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内容与规模：项目租用厂房面积 5000m²，主要引进超低温脱销催化剂生产线设备 4 套等相关配套设施。

总投资及环保投资：项目总投资 3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6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0.29%。

劳动定员：本工程运行期劳动定员为 80 人。

表 1 本项目公示情况一览表

公示类型	时间节点	公示载体		公众反馈及意见
环评信息公开	2024 年 10 月 10 日	网络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未收到反馈意见
征求意见稿公示	2024 年 11 月 16 日 ~2024 年 11 月 27 日	网络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未收到反馈意见
		现场	项目现场	
		报纸	永州日报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一次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 10 日；公开的主要内容为建设项目的的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提交公众意见表方式和途径等。

表 2 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符合性分析

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建设项目的的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	符合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符合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符合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符合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2024 年 11 月 16 日起，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https://www.eiacloud.com/gs/>) 进行了一次公示。

公示证明

【超低温脱销催化剂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公示情况说明

公示有效期 2024年10月10日-2024年10月23日

公示时长 13天

公示截图如下：



扫码查看公示详情



图 1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示证明

2.2.2. 其他

无。

2.3. 公众意见情况

从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发布至收集意见的截止日期，均未收到公众以电话、信件或电子邮件等任何形式发回的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征求意见稿公示，共 10 个工作日；公开的主要内容为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可能对环境造成哪些影响、公众意见表链接、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

表 3 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符合性分析

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符合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符合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符合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符合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符合
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进行了为期 10 个工作日的公示	符合
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在项目现场进行了为期 10 个工作日的公示	符合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2024 年 11 月 16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https://www.eiacloud.com/gs/>) 进行了《超低温脱销催化剂生产线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期 10 个工作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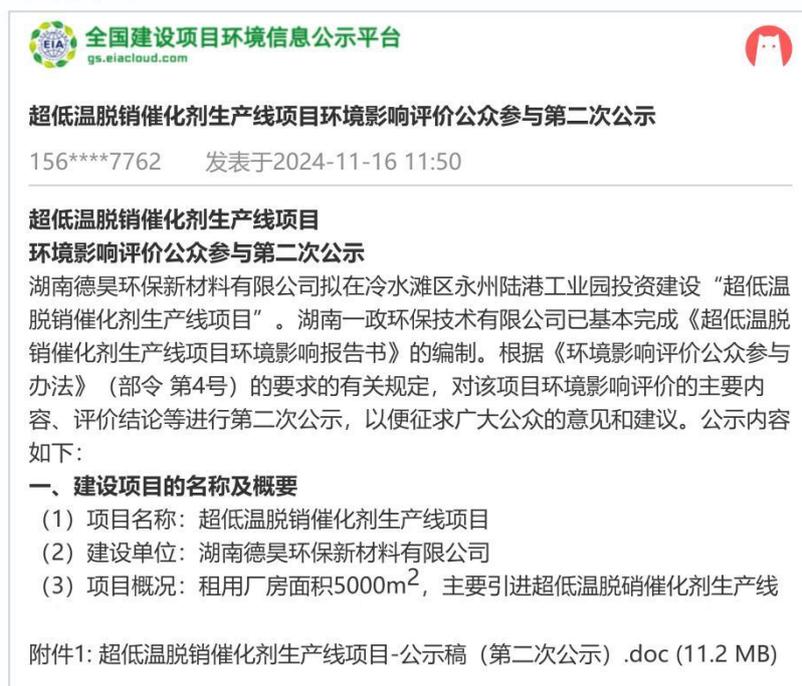
公示证明

【超低温脱销催化剂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公示情况说明

公示有效期 2024年11月16日-2024年11月29日

公示时长 13天

公示截图如下：



扫码查看公示详情



图 2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证明

3.2.2. 张贴

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11 月 16 日~2024 年 11 月 29 日在项目现场进行现场公示。张贴地点均为影响范围内，方便群众查阅本次公示信息。公告张贴情况详见

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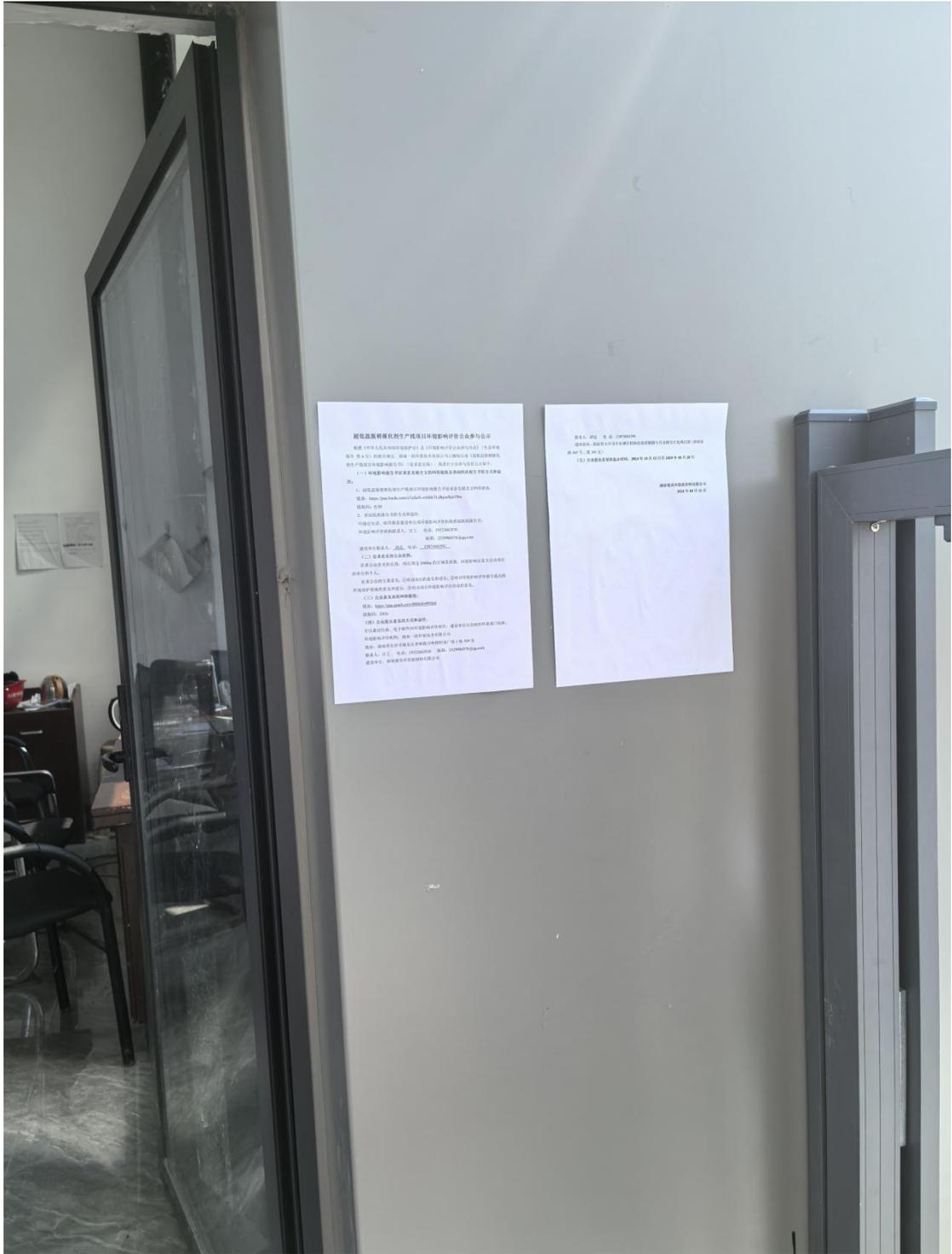


图3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现场公示照片

3.2.3. 报纸

建设单位于2024年11月26日~2024年11月27日分别在郴州日报上对项目信息进行了登报公示，具体如下。

2024年11月26日 星期二

永州日报

本报责编：陈精玲 校对：范诗峰

6 综合·广告

半程马拉松激情开跑

□本报通讯员 周文 廖玉倩 蒋丰年

工作人员重点检查了学校、卫生院、农商行、小卖部、餐饮、烟花爆竹等各自管辖场所内的消防器材是否配备齐全且完好有效，电气线路和燃气管道是否存在安全隐患，有无安全逃生窗口，对排查中发现的隐患，当场下发整改通知书，并限期整改，不定期开展问题整改“回头看”，以严格的管理保障辖区平安。

开展社区安全宣传

本报讯(通讯员 邓程发)近日，新田县总工会组织干部职工和工会志愿者深入新田产业开发区以及龙泉、中山街道各社区开展“安全宣传六进”活动。在新田产业开发区，县总工会组织志愿者利用各企业下班出厂时间，摆桌宣传展板，向职工宣讲有关交通安全、防火安全、用电安全、禁毒、防电信诈骗等相关案例。本次活动，共发放安全宣传手册和资料共100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80余人次。

政企共筑禁毒防线

本报讯(通讯员 陈思小飞)近日，祁阳高新区机关党支部联合湘南漓水党支部开展“支部联建建毒品、民企结对维平安”主题党日活动，携手抗冲社区党员禁毒思想防线。通过观看《同心筑梦筑防线》警示教育片，参观祁阳禁毒教育基地，观看禁毒影片，参加拒毒签字签名等活动，支部党员深刻认识到毒品对个人、家庭、社会及国家的巨大危害。大家纷纷表示，在今后的工作生活中，要以身作则，进一步做好禁毒科普与宣传工作，凝聚共识，提升意识，共同营造一个和谐“无毒”园区。

Table with multiple columns: 宗地编号, 宗地总面积, 出让年限, 绿地率, 主要用途, 土地用途, 用途名称, 面积, 土地级别, 宗地坐落,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建筑高度, 保证金, 加价幅度, 估价报告备案号.

新田13个乡镇国土规划通过市级评审

本报讯(通讯员 周林凤 谢乐怡 顾石安)近日，新田县新市镇等13个乡镇(街道)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通过市级评审。

超低温脱硝催化剂生产线项目公众参与公示

《超低温脱硝催化剂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征求有关单位和个人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公众参与的意见。查阅公示链接：https://pan.baidu.com/s/1OM3agQI-B55bQn0IDrYpQ、提取码：gwdf

寻人启事

无名氏，女，约43岁，身高1.46米左右，不与他人交流，疑似精神障碍。2024年9月18日上午，在宁远县文市街道鱼鳞村废弃民房发现，由文市派出所和文市街道办政府工作人员送到宁远县救助管理站临时安置。救助编号2024225。至今不知来历，如有知情者请联系：0746-7221765或15874631996(李)。



领取提存款通知书

陈东波来到我处，将应支付给他的房屋租金(2024年11月1日至2025年10月31日)共计人民币肆万零捌佰元整(¥40,800.00元)于2024年11月25日以银行转账的方式转账于我处。请自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五年内，持本通知书及本人身份证到永州市湘南公证处领取上述款项。地址：永州市冷水滩区育才路与翠竹路交汇处 联系电话：0746-8359191

遗失声明

唐建辉(身份证号码：43292519581023111X)不慎遗失军人疾证，编号：湘军M037603，特声明作废。

图5 第一次报纸公示

3.3. 公众意见情况

从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发布至收集意见的截止日期,均未收到公众以电话、信件或电子邮件等任何形式发回的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其他公众反馈意见。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公众参与期间未收到反馈意见，说明本项目所在区域居民对本项目无意见。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超低温脱销催化剂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超低温脱销催化剂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湖南德昊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湖南德昊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公章）

2025年3月14日

